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夏圭胜(法定代表 人姓名)系建宁县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福建闽华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mggzy.cn/smwz>)发布的建宁县移动生产调度用房新建项目招标文件、变更公告、补充通知、答疑、澄清、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文件相关事宜,本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作为电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授权方无权转让,特此授权。



建设单位(招标人):夏圭胜(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月

